



岑
凱
倫

曾
經
泡
黎
確
為
水



I247.5

3830

曾经沧桑难为水

岑凯伦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曾经沧桑难为水

作者:(香港)岑凯伦

责任编辑:陈明

出版发行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)

经 销:内蒙古新华书店

印 刷: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:6

字数:13千字 1998年9月第1版第1印刷

印数:1—15000册

标准书号:ISBN 7-5396-1316-5/I·1215

定 价:9.80元

A

一小方块练舞场地，几队人马正随着轻快音乐摆动身躯。

老师努力向学员示范正确动作……

“挺胸！手臂张开……弯腰，弯下去，再下去，下去……好……了！起来……”当老师洒遍热汗，弯腰下去再上来之时，气得差点咬舌自尽。

原来老师一弯腰同时，学员们就气喘吁吁，纷纷倒在地板上。

“你们这样三两下就不动，怎么减肥？”

丁蕾，减肥班指导老师，朝那些既肥、且痴、又呆得不像话的女人们咆哮。

虽然这么大声说话有失老师的尊严，不过当开始教授此班只休息不运动的减肥课程以后，她的忍耐力显然

已到达极限，一个月下来学生没减少半斤肉，自己先气瘦三公斤。

“你！”丁蔷一指戮向其中最肥学员的鼻孔。

她是王先生的太太，大家叫她王太太。

打从王太太进入此班，丁蔷从未见到她动过。

“我动了啊！”胖太太慌张举手投降，满脸充满被老师无理冤枉的表情。“手指。”她笨重扭动全身上下最属纤细的手指。

丁蔷发现五根胖手指之间肥得没有空隙。

“老师不是说过要从自己身上最常动的部位开始练习？我想来想去只有手指最灵活，缴学费时老师不也亲眼看过我数钞票的功力？我敢说我的手指一年数钞票的运动量，绝对比老师手指一辈子的运动量还要够！”

王太太得意洋洋翘起肥唇，一个人若连嘴唇都肥的话，其他地方就不必多做形容。

这算是威胁老师了？

丁蔷暗骂，好像只要缴了学费就算减过肥，不管身体有没有减掉几斤肥肉，心理八成已经完成减肥计划。

“你忘了当初你如何下定决心减肥的！”

丁蔷双眼射出火花，她是个不容易妥协的女人，即使她面对土地大亨的老婆，她一样会指着她的蒜头鼻放马过去。

王太太终于忆起惨痛回忆，脸色蹴然被泼了墨汁般发黑。

“那个该死的女人！”她咬牙切齿怒叫，“真想不通老头子怎么会爱上她，要不是老师神通广大，说不定现在我还被蒙在鼓里。”

不是蒙在鼓里，而是蒙在冰淇淋与蛋糕堆里。

丁蔷不必怀疑王先生怎么该死地爱上“她”，只要看足家里那头肥脑肥肠肥腰肥腿的肥女人后，任何的“她”都可能变成赵飞燕。

“既然鼓已经破了，让你发现王先生非好色、乃好瘦之徒，你应该更要努力减肥来挽留先生的心。”

这类苦口婆心的劝告，丁蔷已试过数千遍，每每只引起王太太从双层下巴里挤出来的长叹。

“我想，请侦探捉奸比减肥来得简单多，至少我可以一边吃东西，一边等待老公回心转意。”

谁晓得，王太太灰心丧志、不负责任、长他人威风灭

自己志气之一席语，竟然惹起其他人共叹，大家想不起老公嫌恶的脸蛋，倒十分怀念减肥前的快乐“滋味”。

“够了！”丁蔷怒喝一声。

“如果大家忘了肥胖带来的奇耻大辱，你们尽管回家去享受美食，以后别再来找我抓奸，别再浪费我宝贵的时间，懂了吗？”

大家瞪着眼，居然……

瞥着脸一副要笑出来的样子。

她们心里如此想：如果大侦探的时间十分宝贵，许多案子等着办都办不完，那么就不必加开减肥班来付房租了。

落魄处境让自封大侦探的丁蔷十分沮丧，以警察世家的优良环境而言，丁蔷想青出于蓝不无可能，她甚至放弃报考警官学校，为的是要单打独斗，开创丰功伟业。

可能由于她太年轻了，才二十五岁而已，要成为大侦探有待磨练，现在她只能租个小房间，挂上小小招牌，替有钱太太捉捉奸，或者找回迷失的小狗，至于恐怖、喋血、骇人听闻的谋杀案件，只有到小说里去满足了。

气了约二十分钟，居然没有人过来安慰丁蔷。她们坐

的坐、倒的倒、趴的趴，紧紧抓住老师生气时逮到的偷懒光阴，甚至让丁蔷发现陈小姐偷偷从皮包里抓出一样东西塞到嘴巴去，这些胖女人啊……无药可救！

“像老师这般高窈身材实在教人羡慕。”小个子女人悄悄移到丁蔷身旁，如痴如醉盯着丁蔷看，她要仰起头才能看到丁蔷。

小个子女人（对一百七十五公分而言，很多人都可以变成小个子），可以说是减肥班上最认真的学员，虽然一个月下来她只减了半公斤，不过已让丁蔷充满成就感。

提到高窈身材，不知是贬是褒，一百七十五公分身高一直是丁蔷的致命伤，使她不想在人堆里出类拔萃都不容易，而且好像她没有加入篮球队是国家政策失败，她若待在家中绣花补衣则是天大笑话，总之太高的女人永远得不到“娇弱”礼赞，也休想获得女人视为同类的好感。

“老师一定有许多追求者吧？”小个子羡慕地说。

“没有。”丁蔷斩钉截铁说道。

“没有？”

此声非来自问话者口中。反而引起周围旁听者共骇，她们皆想，以老师模特儿般苗条身材，加上二十五芳华年

岁，加上清秀姣好的脸庞，最重要是独立自主个性，身旁会缺乏追求者？

那这些肥婆是怎么嫁出去的……

“我的理想与抱负并不是为了——嫁人，我生来为了完成梦想，要成为令罪犯胆战心惊、令警察唯命是从、令百姓称颂乐道、为家人光祖耀宗的、举世闻名、声名远播、名利双收又智勇双全的大侦探！”说着，丁蔷狠狠抬起下巴，为此“骄傲”动作差点扭伤脖子。

“大侦探……不容易喔！”小个子抬头望向临时搭起的侦探社，公寓五楼加盖的违章小阁楼，而减肥班就设在阁楼外水塔楼外水塔边空地，架上个小帐篷里，铺上一层塑胶地板，就算是瘦身场地了。

“创业唯艰，这是大侦探未成名前的坎坷岁月，就算福尔摩斯侦探小说也得让人看了好几本之后，才知道他叫做福尔摩斯。”丁蔷振振有辞说道。

她若能稍微矮下头，定会发现一群人——紧绷腮帮子忍住大笑的怪模样。

“老师，我相信你的能力！”

小个子毅然抬起比丁蔷更高的下巴。

“谢谢你。”丁蔷感动地拍拍小个子头颅，心底犹然升起浩然正气，等她缴完这个月房租后，侦探社必要重新振作起来。

等大家跳完最后一支韵律操……别说跳的，应该说听完一支韵律操，大家才使出来到减肥课程中唯一的运动量——即跳起来欢呼一声，然后散去。

丁蔷取下毛巾猛擦汗，每次上课她总是最累的人，真不知到底减谁的肥。

当她打算关上灯进入办公室内，忽然发现小个子就停立于门边。

她提着背包，身上已换下那件里粽子似地韵律衣，就穿着胖女人经常穿的那种无腰身套装。

“有事吗？”丁蔷卷起衣袖走进去，正值七月夏日，里头温度高得吓人，当然她没有闲钱装一部冷气。

“老师是个奇怪的人……不过值得信任。”小个子站在她身边，表情冷肃似下了好大的决心。

丁蔷回给她同样冷肃的态度，不过这种表情装久了，下巴容易脱臼。她认为胖女人除了减肥餐不值得信任外，其他都好说。

小个子一瞬也不移的注视大侦探，躲在肥肉缝里的，黑眼珠一闪一闪地，她开始感受到她传来的讯息……

智慧……

智慧？或深沉？或思考？总之，不该属于胖子羡慕瘦子，或学生崇拜老师的眼神，属于……受害者对大侦探求救的眼神！

丁蔷蓦然张大眼睛注视她，第一次如此专注且认真打量。

老实说，实在记不得小个子如何称谓，她比较记得如何让女人掏出荷包来，二十几个学员对她而言都差不多一个样，全是肥肥胖胖、蠢头蠢脑的样子，尤其长得小更容易让人忽视。

但是，当大侦探开始“专注”时，任何蛛丝马迹皆逃不过她的法眼。

丁蔷忽然低眉而笑。

“你不是她。”

语出惊人，小个子吓了一跳，立刻露出崇拜目光。

“果然是未来的大侦探！我和她换了，人家都说我们长得很像。”

果然，同样身材，应该说每个学员都是同样身材，所以即使有些变化也难以察觉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有人要杀她。”小个子犹豫一下，终于说出口。

※ ※ ※

啊……

谋杀案终于发生了！

不可思议、难以预料、迫不及待、忍无可忍，日夜期待的谋杀案终于发生在今天！

四月九号，她永远会记住这个日子，这一天大侦探终于面对骇人听闻、匪夷所思、扑朔迷离、史无前例、奇也怪哉；又想不到、猜不透、有点突然、又来得恰到好处；天大、超级、严重、恐怖、喋血——谋杀案！

经由一名小个子女人之口。

“再说一遍。”丁蔷勉强板着脸，认为这是最恰当的表情，任何侦探在初闻谋杀案之际，绝不能轻易露出张口结舌的笨样。

“有人要杀她。”小个子再说一遍。

她确定听清楚了，心跳同时如雷鼓似的撞向五脏六

腑。

大侦探同正常人一般，同样具备心跳和内脏，只不过她懂得用表情掩藏惊喜。

现在，丁蔷正像墙壁上的福尔摩斯画像，非常睿智且面无表情。

“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？”丁蔷压低声音，耳朵好的人还会听到尾音带着阵阵抖波。

小个子捺住波动情绪，同样问题她问了三次，若对方是个普通人，她会怀疑她聋了。可是，大侦探之所以不厌其烦问了三次同样的问题，可能怕受害人因恐惧过深而产生歇斯底里症状，是故延长时间以平稳她的情绪。

这样想来，小个子脸上好看许多。

“坐下来吧！我们需要好好谈谈。”

她早就坐下来了，要知道胖子站不久的，看来这大侦探似乎有点魂不守舍……

魂不守舍？她早已魂飞魄散了！

丁蔷开始绕着小个子到处打转，面对她时一副沉着应战模样，背对她时又是一副翻白眼、脚底抽筋的焦急万状。

太刺激了！这是丁蔷第一次接手谋杀案，她想过千万遍情景的推理情节，如果记得不错，该是大侦探用睿智无比的头脑，解剖案情经过……

“什么时候发生？有无目击者？怎么死的？死状够惨吧？裸体死的还是被弃尸？”

小个子张大眼睛，她想至少猜对其中一项。

“我没说她死了啊！我是说有人想谋杀她，不是她被杀了……”

啊……丁蔷脸色倏地形成三种颜色，她居然把预谋杀害与被谋杀搞混了，简直就是大侦探犯下的不可原谅错误。

“是吗？我想你说得太快、太模糊，以致我听错了。”

丁蔷从容解释。

小个子睁眼，她重复说了三次之多，怎么可能说错？除非此大侦探并非她预想得那么好。

唉！事出急迫也没办法多想，她没有多余时间赴英国寻找福尔摩斯帮忙，况且瘦的人看起来比较轻盈、灵活、聪明、值得信任，当然，这是胖子一厢情愿的想法。

“好吧！有人想杀她，她是不是黑社会老大继室？或

是贩毒集团的后台老板，还是警察的线民，惹怒了可怕的犯罪组织，以致遭人追杀……”

“都不是。”小个子答得很干脆。

“那么就是朱门恩怨屠？为了争夺财产而斗得皮破血流。”

“也不是。”

“肯定就是为情所困吧？她狠心抛弃男朋友，所以对方想复仇！”

“不对不对，她只可能被人抛弃，不可能抛弃别人。”小个子急得摇头。

丁蕾打量着她，她表情里暗藏一丝难堪。

“该不是你吧？你为了顾及尊颜，所以把你说成她，你说有人想杀她，其实就是有人想杀你！”

她看到小个子吓得好大一跳，心底沾沾自喜。

“我和此事一点关系都没有……没有……”

丁蕾托腮看她，不知何时她沉稳坐在小个子身旁，当她面对自己“充满睿智”的双眼时，任再如何顽强罪犯都无法遁形。

“你真的和事情一点关系都没有？你为什么知道我？”

为什么找上我？”为什么对我了若指掌？为什么知道我未来会成为举世闻名的大侦探？”

小个子头痛起来，她被大侦探太复杂问题给困住。

“我认识你，因为她告诉我参加了一个减肥班。我找上你，因为她临时决定不上课了，而我可惜学费都缴了，所以才代她上课，反正我也需要减肥，至于对你了若指掌以及你想成为大侦探……那是你每堂课一定会说上三四遍的理想抱负，我想不了解都难。”小个子艰难解释。

这样说来，再深奥的谜底都可轻松解开。可是果真如此简单？

丁蔷突然还有许多问题要问……

“可不可以先听我说，我的责任只在说完我要说的话，剩下就是大侦探的事了。”小个子抢去她的话。

大侦探……

丁蔷心底曾默念过数千遍，但远不及从别人嘴里说一遍来得好听，看样子梦想指日可待了。

丁蔷竖起耳朵倾听小个子说话。

“她是我一个很好的朋友……”话才说了一句，丁蔷马上插进嘴。

“多好的朋友？”

“嗯……我不会用形容词，反正很好就是了。”

马上就发现疑点了，既然感情很好的朋友，为什么会
嗯……一声这么长？

丁蔷把“疑点一”记在本子上。

“她叫什么名字？”想，谁给女主角一个名字吧？

小个子有点吃惊看着她。

“我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你……？我看一下，你叫李芝梅。”丁蔷翻开学员名
册找着。

“对啊！那她就叫做李芝梅啊！”

啊，对啊！大侦探又犯下不可原谅的错误，丁蔷竟忘
了她盗用女主角名字。想不到小个子也有些推理细胞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嗯……陈榆。”

丁蔷低下头飞笔写下：假名；因为嗯……一声太长，
待日后考证。

“好吧！陈榆，你凭什么认为有人想杀李芝梅，她告
诉你的？”